

牡丹江市财政局 2020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 1 月 25 日

2020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新修订）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的要求，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形成报告。统计时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

2020 年，我局严格按照“全面、及时、准确、规范”的原则，并结合工作实际情况，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25 条，其中法律法规 12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199 条及其他信息 426 条。同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落实情况。

（二）加强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和组织建设

1. 加强组织建设和领导。局领导班子成员变动和科室人员调整，及时变动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使信息公开工作

始终有人抓，工作不脱节。各科室、局属各单位明确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定期对各项信息公开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2. 制定和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制度。在原来制定的《牡丹江市财政局信息发布暂行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增加了《牡丹江市财政局依法申请公开制度》，进一步在信息公开流程、保密审核以及监督问责等方面工作以更加明确详细的制度形式确定下来，防止推诿扯皮。领导小组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1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1	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2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五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申 请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1	2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1. 政务公开信息全面性和及时性有待加强。
2.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有待提高。
3. 政府信息公开领域需要拓展，在提供社会公共服务过程中的信息发布工作需要加强。

(二) 改进措施

1. 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统筹安排此项工作。
2. 主动细化公开内容和拓宽信息公开途径，创新公开形式，增加信息公开透明度。
3. 继续认真做好预决算、财政收支、减税降费等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